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許雅雯
電話：02-7712-9035
電子信箱：ywhsu@mail.moe.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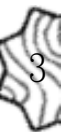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120011369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環署授化字第1128101547號函 (A09000000E_1120011369A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製作2部「笑氣危害知多少」影片，歡迎自行運用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2年2月1日環署授化字第1128101547號函辦理。
- 二、為避免笑氣濫用吸食危害健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淺談笑氣對身體危害性、深入報導吸食笑氣危害健康之案例及有關該署於笑氣相關管理措施等題材，製作旨揭影片。請貴署(局、處)自行運用旨揭資源，並協助轉知所屬學校於新學期加強推廣，亦可併入朝會、活動等多元管道辦理，宣導青年學子勿因好奇心而輕易嘗試。
- 三、旨揭影片網址連結如下，亦可至該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全球資訊網/教育宣導影音/政策宣導」連結運用：
 - (一)笑氣危害知多少：6分鐘影片(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T6ReIU0yX0>)。
 - (二)笑氣危害知多少－專家訪談：44分鐘影片(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JKEjIWf0)。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裝



訂

線

